

#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19年，市人社局、市社保局与有关部门保持良好互动，圆满完成省人社厅、市委宣传部布置的各项宣传工作任务。经统计，通过官方网站发布工作信息876条，通过局官方微博发布信息条284条，官方微信发布消息674条，其中市人社局、市社保局工作动态类推文241篇，党建类信息47篇，被我市官方微信“佛山发布”转载9条，被我市重点新闻媒体微信“佛山新闻网”转发16条，被“学习强国”平台转载1条。

（一）强化制度机制建设。为进一步加强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的准确性，市人社局制定了《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审查管理办法》，市社保局印发了《佛山市社会保险信息网信息保障管理办法（2019年修订版）》、《网络舆情监测处置工作方案》、《佛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关于加强政务信息公开风险防控工作的通知》，修订了《网络安全管理制度》，严格内容发布审核制度，坚持分类分级审核，先审后发，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政策关、保密关、文字关。

---

(二) 充分利用融媒体平台。通过融媒体平台接收省人社厅宣传任务和宣传材料并对宣传情况进行反馈,提高了宣传的时效性、丰富了宣传资料,提升了宣传效果。

(三) 围绕重点工作搞好动态宣传。我局注重加强与市各大媒体的沟通协调,充分利用报纸、电视、电台、网站等宣传媒介,及时报道人社社保领域各项新政和各部门的工作实绩。通过媒体有侧重点的宣传报道,全面展示人社系统工作的亮点和成效,宣传在解决重大民生问题上的优惠政策和重要举措,确保社会公众及时了解就业创业、人才引进、职业能力建设、劳动关系、社会保障、社保经办服务等各方面的政策法规和发展动态,有力推进各项政策全面贯彻落实。

(四) 依法处理信息公开申请。我局由专人负责,及时接收申请人通过现场、信函、传真、电子邮件、信息公开系统等方式提出的信息公开申请,登记编号,并登记信息公开的后续处理结果,确保信息公开的受理和答复合法。2019年度共收到市政府办公室转来信息公开申请11条,直接受理信息公开申请1+23条,均已答复,办结率100%。

(五) 落实政策发布与解读。严格按照规定刊登发布本级政府制发规范性文件以及市人社、社保两局制发的规范性文件,充实局官方网站政策法规和政策解读栏目,实现政策法规与政策解读互相关联。

(六) 充分发挥网络宣传矩阵作用。按照省人社厅要求,建立了省、市、区联动的网络宣传矩阵,通过宣传矩阵,统一指挥,



统一行动，形成工作合力，规范市、区人社部门新媒体信息发布，规定动作和自选动作并行，强化发布信息审核。

(七)加强舆情研判处置。为妥善处理日益增加的网络舆情，建立舆情研判回应机制和舆情信息员队伍，由市局综合法规科牵头，各科室、单位配合，严格按照市委宣传部、市网信办相关规定，按时、保质完成反馈工作。本年度市人社局（包括市社保局）收到舆情任务共 53+1 条，网络发言人平台问题 415 条，均已办结。

(八)充分利用社会媒体扩大宣传。加强与广告公司的合作，制作劳动普法、根治欠薪、电子社保卡应用、社保经办服务等专题海报、公益广告、漫画及动漫，并通过微信、电视台、公交、地铁、户外公交站亭等集中投放，扩大宣传效果。

(九)申请行政复议、提起行政诉讼和申诉的情况。本年度我局共收到因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 1 宗，行政诉讼案件 0 宗。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8	8	7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1	0	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5	181.7098 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7	0	0	0	0	0	3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8	0	0	0	0	0	8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		0	0	0	0	0	0	0	

	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3	0	0	0	0	3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9	0	0	0	0	9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1	0	0	0	0	1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5	0	0	0	0	5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37	0	0	0	0	0	3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 未 审 结	总计	
0	0	1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工作方式方法创新有待进一步加强，一定程度上存在规定动作到位，自选动作较弱的情况，对于怎样可以做得更好思考有所欠缺。信息报送不够及时准确。“窗口”意识不强，不少工作做了，成绩有了，但宣传造势和总结梳理没有及时跟上。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进一步明确网站、政务新媒体工作内部分工。按照国家、省、市《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考评方案》要求，通过内部机制将每一项考核落实到具体科室（事业单位），进一步完善分工，明确责任，形成工作机制。

（二）加强正面宣传引导。我局将进一步加强党建题材宣传报道，加强宣传报道。结合2020年全面消灭贫困和实现根治欠薪任务，加大对就业扶贫、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社保民生等领域涌现出来的先进典型和感人事迹的宣传报道，提高人民群众在全面深化改革中攻坚克难的决心和勇气。

（三）进一步加强官方定位，确保信息准确。为确保我局意识形态宣传工作准确到位，所有涉及我局的新闻报道均由相关业

务科室负责同志审核后发布，确保与现行政策相符合，并且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0年1月23日

